

证券代码：835198

证券简称：松铝精工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松铝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永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55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6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9,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9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4 年第 8 号）执行。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以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拓展和规划发展需要，本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该授信方式为信用或担保，公司拟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或质押担保，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和披露。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九）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资金需求，全资子公司山东铂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松铝铝业有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贷款，贷款总额度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自金融机构发放首笔贷款之日起算。

公司拟以自有资产及企业信用为子公司上述金融机构贷款业务提供抵押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永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永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永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巩乃滨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巩乃滨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巩乃滨不属于失信联

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方宽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方宽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方宽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赞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赞继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王赞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金金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金金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李金金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琦继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赵琦继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其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其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赵琦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玉明继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5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周玉明继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其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其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周玉明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5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长城长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毛玉勇 马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披露规则》《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永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巩乃滨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方宽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赞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金金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赵琦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周玉明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松铝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长城长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松铝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  
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山东松铝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